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JSZC-320500-JZCZ-G2025-0039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立达中学校

联系人：韩旭光

联系方式：0512-67866000-1104

联系地址：苏州市姑苏区长吴路 99 号

乙方（中标人）：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正洋

联系电话：15295679591

联系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平泷路 251 号城市生活广场 A 幢 2516、2517 室

根据甲方申请苏州市立达中学校校园安保消控服务政府采购计划，并委托江苏纵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政府采购（采购编号：JSZC-320500-JZCZ-G2025-0039），依据本项目的采购结果确定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合同乙方，现依照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价格：

1、合同价：人民币壹佰叁拾柒万叁仟壹佰伍拾陆元捌角整（￥1373156.80）。合同价包括以下各项费用：

（1）乙方支付的如养老金（退休费）、医疗费、安全费、卫生费、福利费、教育费、各类保险费、劳保用品费、服装费、伙食费等国家规定或用工合同中注明的一切人员费用及材料、机械、统一服装、胸卡、通讯器材、办公设备、保险、利润、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甲方不再承担相关费用及因人员辞退、工伤事故等造成的赔偿金。

（2）其它为甲方提供服务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实行一次包干，无论是否计列，将一律视为合同价已包括该项费用。

2、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二、付款方式：

（1）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考核标准详见合同附件），甲方按照考核结果，按月支付服务费用。在每月月底凭乙方发票付款汇入乙方开户银行。每月的服务费等于应付服务费减去扣款减去均摊预付款。每月应付服务费=中标价总价/12个月。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乙方未提供上述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2）甲方将根据月度考核检查情况调整每季度实际支付金额，实际总金额可能与合同价有差异。甲方支付月度服务费前，需确认乙方当月履约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直至乙方整改合格。

（3）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包括个人），服务人员的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等由乙方付给，与甲方无关。

（4）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对服务缺陷不予更正，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因乙方责任应由乙方承担的赔偿未完成，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取得补偿。

6、乙方开户行及账户如下**（本项目采用数字人民币支付）**：

户名：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512916245810000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开户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雅路308号

数字人民币账号（数币钱包ID）：0102025300340035

7、乙方要求付款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7.1合格的发票；

7.2其他（若有）；

8、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三、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苏州市立达中学校校园安保消控服务（详见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2、人员配置：其他未尽事宜按乙方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中等同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

序号	名称	人数	人员及服务要求
1	保安队长	1	持证上岗，年龄 45 周岁以下，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具有保卫、消控工作经验优先，接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体型无明显缺陷，外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服从学校管理，有工作责任心；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待人；负责与学校沟通，安排服务人员工作任务并负责检查监督落实之职责
2	保安员	11	持证上岗，首次聘用的保安人员不超过 50 周岁，有在甲方工作经验的年龄可放宽至 55 周岁。身体健康。普通话标准，最好能听得懂苏州话，有文明沟通能力且能坚 持原则；吃苦耐劳，责任心强；体型无明显缺陷，外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服从学校管理，有工作责任心。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待人。
3	消控值班人员	8	持证上岗，值班人员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身体健康；体型无明显缺陷，外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服从学校管理，有工作责任心。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待人。

3、乙方应保持各岗位人员相对稳定，每月底将当月出勤表提供甲方认可；甲方无论是出于对服务质量的考虑或是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的规定，对上岗服务人员都有权提出调换，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调换服务人员；乙方调换服务人员应提前告知并经甲方同意，乙方负责员工的培训、管理和交接，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中标服务人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5、乙方须对服务人员进行内部管理及考核管理，甲方与服务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乙方和服务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以及其他由于乙方过失而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面负担赔偿。

四、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服务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考核标准对乙方服务工作进行考核。根据《苏州市立达中学校服务管理考核办法》履约验收，验收小组由甲方、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纵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成，每月考核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月度验收，服务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年度总体验收。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服务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2、甲方有义务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考核结果。

3、因重大活动，甲方需调动乙方人员和工具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

4、服务期间，如遇甲方办公场所调整、迁移或者服务对象性质发生重大改变，甲方将提前两个月告知乙方，合同内容经双方友好协商进行调整，协商不成甲方可解除合同。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及标书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工作。

2、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3、服务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4、因乙方管理不善而损坏的硬件、设施应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5、乙方应做好详细的管理台账，建立管理档案，并按双方约定将管理情况汇总报送甲方。

6、服务期间，服务人员配备情况应达到招标要求及乙方投标时承诺的配备能力并应配合甲方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八、服务基本要求：

1、为确保服务质量，乙方需对中标后的服务区域安排管理专员进行监督管理。

2、服务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如因乙方原因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3、对于乙方服务期间由于服务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通过扣除服务费用进行处罚。

九、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2.1 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

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十、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合同修改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十二、转让和分包

1、政府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2、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十三、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四、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方式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

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

方式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 中标通知书；

2.2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2.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2.4 乙方在招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提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江苏纵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备存。

十六、知识产权与保密

1、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管理台账、巡查记录模板、培训资料等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泄露。

2、甲乙双方应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学校内部信息（如学生个人信息、校园安全方案）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服务期内及服务期满后 2 年。

3、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需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造成实际损失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需赔偿差额部分。

十七、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十八、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伍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采购代理机构各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徐俞倩

签订日期：2025.12.19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孙晶海

签订日期：2025.12.19

附件：服务管理考核办法

苏州市立达中学校服务管理考核办法

一、目的

为创建安全优美的校园环境，维护学校财物和师生安全，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有效公平地对保安消控人员进行考核，特制订本规定。

二、适用范围

由苏州利得行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委派在我校执行安保消控值班服务人员。

三、考核方法

学校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考核要求制定《考核细则》，以抽查和发现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学校将指定总务和校办进行每月不少于每周一次的抽查。依据考核细则进行扣分，下达书面扣分通知书，并可附带提供证言、照片、监控记录、刷卡记录等。扣分记录计入考核细则表中。每月总分为 100 分，直至扣减为零分为止。

四、考核细则

（1）消控在岗人员未按合同要求配齐，并且未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请假同意的，扣除 5 分/人。

（2）消控在岗人员未按要求全套着装，着装不整齐的，扣除 2 分/起。

（3）消控在岗值班期间不得抽烟，不得睡觉、躺着、玩手机、听耳机、电话聊天等。违者扣除 5 分/起

（4）未按照合同要求配足配齐物防设备的，扣除 5 分/次。

（5）消控人员损坏装备、破坏公物者，除照价赔偿外，视情节轻重给予扣除 5-10 分/次，情节严重者，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扣除 10-20 分/次。

（6）消控人员监守自盗者，解除当事人聘用，并按照合同规定追究相关责任。并扣除 20-30 分/起。

（7）不按时交接班，迟到、早退扣 5 分/次。人员因事因病不能到岗，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安排其他人员顶替，否则以脱岗处理，扣 10 分/次。

（8）学校上课期间及夜间，应该保证按时巡视校园。不按时按线路巡视的扣 5-10 分/次。

（9）未使用礼貌用语，与师生、访客发生争执、肢体冲突，给学校声誉造成影响的，扣除 10-30 分/起。后果严重的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承担相关经济与法律责任，扣除 20-30 分/起。

（10）人员应服从学校在其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如不执行扣10分/次。

（11）人员了解必要的110报警常识，抽查发现不懂得使用周界、紧急报警的使用方法的。扣除5分/人次。

（12）不了解学校消防设施器材的，不懂得防火灭火常识的。扣除5分/人次。

（13）值班台帐不全混乱的，字迹潦草的。如不执行扣5分/次。

（14）消防器材每月检查记录台帐缺失的。如不执行扣5分/次。

（15）泄露进驻学校内部事务或其他秘密情况、资料的，视情况扣除20-40分/起。

（16）不执行工作制度，造成经济损失的，扣除5-10分/起。造成严重后果者，当事人解除聘用并按照合同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扣除10-30分/起。

（17）履行工作职责范围以内工作时不听从学校工作安排的，不服从分配、不听从指挥的。扣10分/次。

（18）值勤时遇到紧急情况(如发生案件、事故等)处置不力、甚至临阵退缩的。并按照合规定追究相关责任，公司扣除10-40分/起，当值人员立即辞退更换，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其法律责任。

（19）没有提前通知校方更换人员的，扣10分/每起。

（20）保安各岗位日常工作记录齐全、正确。抽查发现不全面，扣除1-10分/起。

（21）车辆进出登记率100%。发现未登记车辆，扣除1-10分/起。

（22）访客登记率100%。发现未登记每次扣1分，发现未电话联系每次扣2分。扣除1-15分/起。

（23）无可疑、闲杂人员进入管理区域。校内发现未登记的可疑人员每人扣2分。扣除2-10分/起

（24）车辆无违停放，无逆向行驶，上、下学高峰期车流通畅、无阻塞。发现校内违章停车，每次1分。扣除1-10分/起。

（25）如有突发事件发生保安能及时到达现场，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局面。未到位扣10分/次。

（26）保安在工作期间禁止吸烟、睡觉、在值班室做餐。值班室无闲杂人员长时间逗留，发现违规一次扣1分。扣除1-10分/起。

五、处罚办法

1、因值班人员违反上述条例，当月得分不满80分，但大于60分（含60分）以上的，对人员及所在公司提出书面批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要求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

2、当月得分不满60分，但大于50分（含50分）以上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消控费用更改成：当月应付服务费的10%。

3、当月得分不满50分，但大于40分（含40分）以上的；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消控费用更改成：当月应付服务费的30%。

4、当月得分不满40分，除了责令其改正错误，并写出书面整改报告之外。应扣除当月消控费用更改成：当月应付服务费的50%。

5、连续两个月得分不满60分的，校方可解除合同。